附件4

2016年引进非上海生源应届普通高校毕业生

推荐重点用人单位情况登记表

|  |  |
| --- | --- |
| **主管部门名称（加盖公章）** |  |
| **被推荐重点用人单位情况** | 单位名称 |  | 单位性质 |  |
| 组织机构代码 |  | 信息登记号**（2016年）** |  | 所属行业 |  |
| 人事部门负责人 |  | 联系电话 |  |
| 联系人 |  | 联系电话 |  |
| **2016年度承担国家或市级重大项目情况（可附页）** |
| 项目一名称 |  |
| **立项部门：**□国务院 □中央各部委 □市政府 □市政府相关部门、各区县政府**项目种类：**□科研创新类 □重大建设工程类 □“四个中心”建设引进机构类 □其他类 |
| 项目二名称 |  |
| **立项部门：**□国务院 □中央各部委 □市政府 □市政府相关部门、各区县政府**项目种类：**□科研创新类 □重大建设工程类 □“四个中心”建设引进机构类 □其他类 |
| **推荐申报重点用人单位的基本情况介绍（可附页）** |
|  |
|  | 往年是否为重点单位：□是（□2015年 □2014年 □2013年） □否 |

**说明：1. 1张登记表仅可推荐1家重点用人单位**

**2. 此登记表作为相关主管部门正式推荐申报报告的附件，须由主管部门盖章，并于2016年5月20日前，统一由主管部门一并递交至上海市高校毕业生就业工作联席会议办公室（邮寄地址：冠生园路401号1号楼208室，邮政编码：200235，联系电话：64822730），并将登记表电子版发至jyfw@firstjob.com.cn。**

填表人： 填表日期：